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文件

粤科协联〔2018〕12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关于开展第十五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 和 2018 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科协、妇联，各有关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有关高等院校和省属企业科协，有关科研院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培养造就一大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激发

广大女科技工作者的创新创造热情，传承、弘扬中国科学家精神，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贡献智慧和力量。根据《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中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十五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和 2018 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科协发组字〔2018〕34 号）要求，为做好第十五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和 2018 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我省候选人的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第十五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

（一）评选范围和条件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作风廉洁，遵纪守法，具有良好学风，恪守科学道德；
2. 在基础科学或生命科学领域取得重大发现、重大成果的青年科技领军人才，特别注重推荐创新团队中的领军人才；
3. 不超过 45 周岁（1973 年 7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的中国籍女科技工作者；
4. 评选范围不含工程技术领域及涉密领域。

（二）奖励人数

全国奖励人数不超过 10 名，其中至少 1 名在西部地区工作。

二、2018 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

（一）评选范围和条件

1.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勤奋学习，刻苦

钻研，具有良好的学风和道德品质，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发展潜力；

2. 从事基础科学或生命科学领域研究工作，研究项目涉及动物（如实验用脊椎动物）和化妆品研究的不在此列；

3. 不超过 35 周岁（1983 年 7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的中国籍女性在读博士生或在站博士后（候选人学籍关系或工作关系应在国内，在读博士生应为全日制）；

4. 具有拟利用本计划资助开展的科研项目，且获得资助后该项目研究的持续时间不少于 12 个月。

（二）支持人数

全国本次支持人数不超过 5 名。择优推荐参加“世界最具潜力女科学家”项目评选；符合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报条件的入选者可推荐至该项目。

三、推荐单位及推荐名额

各地级以上市科协、妇联可推荐本市的候选人各 1-2 名；有关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可推荐本学科领域的候选人各 1 名；有关高等院校和省属企业科协可推荐本单位的候选人各 1 名；科研院所可推荐本单位的候选人各 1 名。

以上各单位推荐候选人上报给省科协汇总，由省科协、省妇联组织专家评审，择优向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中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推荐 3-5 名第十五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广东省候选人，推荐 2-3

名 2018 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广东省候选人。

四、推荐工作要求

(一) 每位被推荐人需明确参评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或未来女科学家计划，不得同时参评两个项目。

(二)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拓宽推荐渠道，严格评选条件，保证评选质量。

(三) 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推荐人选要注重向长期在科研和生产一线的优秀青年女科技工作者倾斜，被推荐人的成果贡献以在国内作出的为主，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人；未来女科学家计划推荐人选既要注重目前已承担的科研工作取得的成果及表现出的科研潜力，也要注重拟申请资助项目的创新性。

(四) 候选人推荐材料是评审的主要依据，要简明扼要、突出重点。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网络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非学术任（兼）职、非科技类奖项不得填入推荐表相关栏目。电子版材料与相应的纸质版材料须保持一致。

(五) 推荐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材料填报不实和有其他学术不端行为者，经查实，均按程序取消评选资格或撤销获奖和资助资格，并记录在案。如候选人被投诉，推荐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六) 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并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保密审查证明。材料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推荐资格。

五、报送材料要求

组织推荐须报送推荐工作材料和候选人材料。

(一) 推荐工作材料

推荐情况报告 1 份，内容包括推荐人选产生方式、专家评审情况以及确定推荐的人选等，单位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1 份，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二) 候选人材料

报送的推荐材料包括电子材料和书面材料。

1. 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书面材料

(1) 《第十五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推荐表》一式 5 份，其中原件 1 份，复印件 4 份，请勿另附封面。

(2) 附件材料 1 套，包括代表性论文（不超过 3 篇）、主要科技成果目录以及被引用情况、技术鉴定、知识产权、技术应用、所获奖项等相关证明材料。专著（不超过 1 本）可另附。

(3) 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2. 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书面材料

(1) 《2018 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推荐表》一式 5 份，其中原件 1 份，复印件 4 份，请勿另附封面。

(2) 博士生请提供研究生院出具的在读证明,需写明专业及拟毕业时间;在站博士后请提供博士学位证书及工作协议。

(3) 候选人所在单位(学校)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以上(一)推荐工作材料和(二)候选人材料等相关纸质书面材料请于2018年9月18日前寄送至省科协组织联络部(以收到为准,逾期不受理,请留出足够的寄送时间),电子版(包括候选人推荐表电子版)发至邮箱 gdsxzz11b@126.com。

(三)省科协于2018年9月20日前确定候选人名单,并组织候选人通过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推荐及评审管理系统(<http://qnnkxjj.cast.org.cn>),按照要求用“候选人注册密码”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络填报,填报中注意选择拟推荐的类别。“候选人注册密码”另行发送。请于2018年9月24日前完成网络填报工作。具体网络申报和书面材料报送要求另行通知候选人。

六、联系方式

(一) 广东省科协组织联络部

联系人:张媛媛 雷 晶

联系电话:020-83270296 83551764

电子邮箱: gdsxzz11b@126.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连新路171号省科协组织联络部

邮政编码:510040

(二)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宣传部

联系人：曾桂敏

联系电话：020-87185719

附件：1. 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

2. 第十五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推荐表

3. 2018 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推荐表

